



辽宁报刊传媒集团(辽宁日报社)主管主办

“国企担当聚力 共筑反邪长城”活动在沈阳启动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11月18日，“国企担当聚力 共筑反邪长城”活动在沈阳启动。本次活动由省委政法委、省反邪教协会共同主办，旨在整合省内国有企业优势资源，扩大反邪教警示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以实际行动筑牢反邪教防线，守护社会和谐与人民安宁。省委政法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任振波出席启动仪式并讲话，省委政法委副书记李友主持。

启动仪式上播放了反邪教警示教育片，解读了活动方案，宣读了中国反邪教协会致函和《国有企业助力反邪教斗争联合倡议书》，并为国有企业“反邪教先锋队”授旗。

中国反邪教协会在致函中指出，辽宁

省在反邪教工作中统筹协调有力，打击防控精准，教育转化扎实，警示宣传深入，理论研究务实，取得了显著成效。希望立足新起点，进一步巩固成果、深化内涵、拓展外延，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全国反邪教工作提供示范借鉴。

本次活动覆盖全省相关企业职工共计12.1万人，内容涵盖集中宣传教育、常态化防控和社会延伸服务等多个方面。省委政法委将会同相关部门，持续加强对国企反邪教工作的业务指导和保障支撑，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启动仪式上要求，国有企业要争做反邪教斗争的“一面旗”，始终坚持党的领

导，充分发挥党组织作用，在反邪教斗争中走在前、作表率。要织密反邪教斗争“一张网”，积极开展反邪教宣传教育和反邪教主题活动，形成“企业+家庭+社会”共同参与的反邪网络。要建强反邪教斗争“一支队”，深入项目一线、生产车间和合作企业，用国企声音讲好反邪教故事，用国企担当擦亮反邪品牌，让反邪的种子在每一个角落生根发芽。要串起反邪教斗争“一条链”，把反邪教工作融入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的各个环节，建立信息共享、风险共防、应急联动机制，让邪教无孔可入、无机可乘。要形成反邪教斗争“一盘棋”，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作，带

动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共同参与，让“反邪护平安”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启动仪式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主会场设在省委政法委，各市设分会场。

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委网信办、省教育厅、省民族和宗教委、省国资委、省通信管理局、省政法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及省反邪教协会主要负责同志，国家电网辽宁省电力公司、中国联通辽宁公司、中国移动辽宁公司、中国电信辽宁公司、中移铁通辽宁公司、沈阳市水务集团、沈阳市燃气公司等7家企业分管负责同志及职工代表在主会场参加启动仪式。

入企换证

二代身份证期满换证需求进入高峰期，近日，大连市公安局治安支队组织属地公安机关启动服务企业上门办证活动，为企业员工提供“零距离、一站式”换证服务。图为支队联合港航分局、甘井子分局走进辽宁港口集团及辽渔集团，为职工集中换证。

刘晓楠 本报记者
冯羽竹 摄



我省5个集体8名个人 获最高法通报表扬

本报讯 记者李雪报道 为肯定成绩、激励队伍，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队伍建设，汇聚推动刑事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把平安中国建设推向更高水平，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决定对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其中，我省法院系统5个集体和8名个人获此殊荣。

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 成绩突出集体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
本溪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
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大石桥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

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 成绩突出个人

周发遴 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
王玥 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
高鹏 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
葛学峰 抚顺市顺城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
张乾 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审判员
郭剑 黑山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
李响(满族) 兴城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
贾依妮(女) 沈阳铁路运输法院综合审判庭副庭长

找到“亲情介入”这把钥匙

本报驻铁岭记者 江海峰

调兵山市综治中心

“今后我保证不再滋扰彭家，也不再为迁坟的事闹了。”近日，调兵山市某村村民李某在调解协议上郑重签字，这场僵持近1个月的激烈纠纷，在调兵山市综治中心的统筹联动与精准施策下成功化解。

打破僵局的“钥匙”，是综治中心跳出常规调解思路精准提出的“亲情介入、情感疏导”核心策略。

事情的起因要追溯到6个月前的一场安葬。村民彭某为已故父亲选择坟地时，将其安葬于村公共坟场中李某已故长辈兄弟二人的坟茔之间。这一行为引起李某及其亲属的强烈不满，要求彭某立即将父亲坟茔迁出。此后，李某多次

在酒后前往彭某家中滋扰，言语威胁对方家人，情绪一次次激动，矛盾逐渐升级。得知情况后，镇里立即将矛盾上报至调兵山市综治中心。

中心接报后，第一时间组织公安、民政、心理疏导等多领域专业人员组成工作组开展联合研判，随后，中心提出“亲情介入、情感疏导”核心策略，建议工作组将调解重心转向李某最信任的儿子和儿媳。

在调兵山市综治中心指导下，工作组工作人员多次上门开展工作，先与李某的儿子、儿媳深入沟通，说明纠纷脉络、法律后果及对家庭的影响，争取到二人支持。随后每次调解都邀请二人同行，从家庭和和睦、父亲健康、法律后果及未来生活等角度，对李某进行反复耐心劝导安抚。

工作组坚持每日走访李某的同时，还

引导彭某换位思考，并带着彭某多次上门道歉表达诚意。在亲情的感化和诚意的传递下，李某对抗心理松动，最终接受“三年期满后迁坟”方案，并签订书面承诺，表示不再滋扰彭某及其家人。

“对于当事人情绪偏执、行为极端的纠纷，借助其最信任的亲属进行情感干预与情理疏导，往往是打破僵局，降低对抗性与危险性的有效途径。”调兵山市委政法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张汉波表示，这起纠纷的成功化解，关键在于综治中心充分发挥了“指挥中枢”的统筹协调作用，有效整合镇村及政法各基层单位力量，形成化解合力。



导读

“秋收·2025”： 沈阳浑南法院 交出执行新答卷

详见04版